

股票代码:600356 股票简称:恒丰纸业 编号:2015-059

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的真实、准确性和完整性，承诺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6日起停牌。于2015年7月18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45)，于2015年8月15日、9月11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47、2015-055)，停牌期间，本公司每5个交易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目前，公司正在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组织审计机构、评估机构、法律顾问和独立财务顾问等相关中介机构开展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等各项工作。本公司拟以拟议方式向正在对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资产进行摸底调查、论证资产重组方案，本公司将继续停牌。

特此公告。

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三十日

股票代码:002581 股票简称:万昌科技 编号:2015-054

淄博万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淄博万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9月30日接到公司第三大股东王和平先生的通知:因筹资需求,王和平先生将所持有的公司股份47,503,028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全部质押给了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高新区支行。王和平先生已在中因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股份质押登记手续,质押登记日期为2015年9月29日。

截至目前,王和平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47,503,028股,全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20%。本次质押后,王和平先生所持公司的股份全部处于质押状态。

特此公告。

淄博万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9月30日

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转换业务资金交收日调整的公告

(免长途话费)了解或咨询详情。

风险提示:

1、本公司承诺以诚信、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好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2、本业务仅适用于通过本公司直销柜台、网上直销系统、及各代销机构办理上述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转入业务后办理赎回业务的基金份额持有人。

3、本公司将尽力为上述基金份额持有人提供此项服务,但不排除因确认数据接收延迟、银行转账、巨额赎回等因素导致转换转入上述货币市场基金后无法实现T+1工作日即可赎回的可能。

特此公告。

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01日

证券代码:601777 股票简称:力帆股份 编号:临2015-031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以上,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函询确认,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本公司目前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近期本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也不存在预计将来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形。

2.2015年6月26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其它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非公开发行 A股股票预案》,目前非公开发行事项正在按程序进行,如有进展公司将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2015-108】

关于公司参与制定行业技术规程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应中国工程建设标准化协会(建标协字[2014]028号)文要求,公司参与编写《埋地用高模量聚丙烯(PP)排水管道工程技术规程》和《承插内热熔胶带增强聚丙烯螺旋波纹管工程技术规程》,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14年6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关于公司参与制定行业技术规程的公告》(编号:2014-036)。

按建标协字[2014]028号文件要求,公司将与北京市政工程研究院、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中国市政工程南京设计研究总院、武汉市建筑设计院、上海建筑设计研究院等单位于2015年12月31日前共同完成上述两本技术规程的编写工作。

以上两本国家级技术规程,填补了我国在市政领域的技术空白,并为国内市政排水

排污领域提供的设计规范、施工技术标准、验收标准等依据。公司研发的高模量聚丙烯(PP)管道及承插内热熔胶带增强聚丙烯管道的技术,填补了国内的排水排污系统空白,系国内首创!产品已取得4项专利,并通过住宅与城乡建设部的科技成果鉴定报告。因产品具有高强度及零渗漏的特点,广泛应用于机场、高铁、地铁、高速公路、化工园区、核电等高标准建设区域,同时也是海绵城市的构成系统,对国内土壤及环境的保护,控制城市内涝具有重大意义。

公司将近日成立编制组,着手上述两本国家级技术规程的编制工作。

特此公告。

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9月29日

股票代码:002694 股票简称:顾地科技

公告编号:2015-108】

浙江上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上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8月5日收到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上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深圳市信银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等股东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858号),核准公司向深圳市信银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等发行134,801,831股新股购买相关资产。同时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43,466,031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详见公司于2015年8月6日在《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61)。

本次交易对方同意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批复后,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协议及方案的要求,根据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并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核准文件的规定积极组织实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现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情况说明如下。

2015年9月15日,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资产交割已经实施完毕,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至此,标的资产过户手续已经办理完成,公

司将积极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后续事项的办理工作,并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披露实施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浙江上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9月30日

股票代码:000967 股票简称:上风高科 编号:2015-65

公告编号:2015-65号

浙江上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上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8月5日收到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上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深圳市信银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等股东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858号),核准公司向深圳市信银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等发行134,801,831股新股购买相关资产。同时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43,466,031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详见公司于2015年8月6日在《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61)。

本次交易对方同意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批复后,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协议及方案的要求,根据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并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核准文件的规定积极组织实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现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情况说明如下。

2015年9月15日,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资产交割已经实施完毕,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至此,标的资产过户手续已经办理完成,公

司将积极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后续事项的办理工作,并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披露实施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浙江上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9月30日

股票代码:002175 股票简称:东方网络 编号:2015-101

股票简称:东方网络 编号:2015-101

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9月21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司将于2015年10月9日(星期五)15:00召开公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为便于各位股东行使投票权,保护广大投资者合法权益,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提示公告如下:

一、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根据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5年9月19日做出的董事会议决议,公司董事会(召集人)提议于2015年10月9日下午13:00-13:30,上午10:00-10:3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0月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0月8日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股东,其投票时间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时间。

二、股权登记日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5年10月8日(星期五)下午15:00。

三、现场会议时间

本次会议时间为2015年10月9日13:30-14:00。

四、会议出席对象

1.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股份1%以上的股东;

3.公司股东代理人;

4.公司为股东服务的机构人员;

5.公司为股东服务的机构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5年9月21日(星期五)下午15:00-17:00。

2.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3.登记办法: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本人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到公司证券部登记。

4.登记时间:2015年9月21日(星期五)下午15:00-17:00。

5.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6.登记办法: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到公司证券部登记。

7.登记时间:2015年9月21日(星期五)下午15:00-17:00。

8.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9.登记办法: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到公司证券部登记。

10.登记时间:2015年9月21日(星期五)下午15:00-17:00。

11.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12.登记办法: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到公司证券部登记。

13.登记时间:2015年9月21日(星期五)下午15:00-17:00。

14.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15.登记办法: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到公司证券部登记。

16.登记时间:2015年9月21日(星期五)下午15:00-17:00。

17.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18.登记办法: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到公司证券部登记。

19.登记时间:2015年9月21日(星期五)下午15:00-17:00。

20.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21.登记办法: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到公司证券部登记。

22.登记时间:2015年9月21日(星期五)下午15:00-17:00。

23.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24.登记办法: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到公司证券部登记。

25.登记时间:2015年9月21日(星期五)下午15:00-17:00。

26.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27.登记办法: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到公司证券部登记。

28.登记时间:2015年9月21日(星期五)下午15:00-17:00。

29.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30.登记办法: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到公司证券部登记。

31.登记时间:2015年9月21日(星期五)下午15:00-17:00。

32.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33.登记办法: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到公司证券部登记。

</div